



大家小书

大家写给大家看的书



细说红楼

周绍良 著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 京 出 版 社



细说红楼

周绍良 著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细说红楼 / 周绍良著. —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15.6
(大家小书)
ISBN 978-7-200-11221-4

I. ①细… II. ①周… III. ①《红楼梦》研究 IV.
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43000 号

策划编辑 高立志
责任编辑 陶宇辰 张 娟
责任印制 宋 超
装帧设计 北京纸墨春秋艺术设计工作室

· 大家小书 ·

细说红楼

XISHUO HONGLOU

周绍良 著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 京 出 版 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本 10.125 印张 184 千字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0-11221-4

定价: 29.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58572393

序 言

袁行霈

“大家小书”，是一个很俏皮的名称。此所谓“大家”，包括两方面的含义：一、书的作者是大家；二、书是写给大家看的，是大家的读物。所谓“小书”者，只是就其篇幅而言，篇幅显得小一些罢了。若论学术性则不但不轻，有些倒是相当重。其实，篇幅大小也是相对的，一部书十万字，在今天的印刷条件下，似乎算小书，若在老子、孔子的时代，又何尝就小呢？

编辑这套丛书，有一个用意就是节省读者的时间，让读者在较短的时间内获得较多的知识。在信息爆炸的时代，人们要学的东西太多了。补习，遂成为经常的需要。如果不善于补习，东抓一把，西抓一把，今天补这，明天补那，效果未必很好。如果把读书当成吃补药，还会失去读书时应有的那份从容和快乐。这套丛书每本的篇幅都小，读者即使细细地阅读慢慢地体味，也花不了多少时间，可以充分享受读书的乐趣。如果把它们当成

补药来吃也行，剂量小，吃起来方便，消化起来也容易。

我们还有一个用意，就是想做一点文化积累的工作。把那些经过时间考验的、读者认同的著作，搜集到一起印刷出版，使之不至于泯没。有些书曾经畅销一时，但现在已经不容易得到；有些书当时或许没有引起很多人注意，但时间证明它们价值不菲。这两类书都需要挖掘出来，让它们重现光芒。科技类的图书偏重实用，一过时就不会有太多读者了，除了研究科技史的人还要用到之外。人文科学则不然，有许多书是常读常新的。然而，这套丛书也不都是旧书的重版，我们也想请一些著名的学者新写一些学术性和普及性兼备的小书，以满足读者日益增长的需求。

“大家小书”的开本不大，读者可以揣进衣兜里，随时随地掏出来读上几页。在路边等人的时候，在排队买戏票的时候，在车上、在公园里，都可以读。这样的读者多了，会为社会增添一些文化的色彩和学习的气氛，岂不是一件好事吗？

“大家小书”出版在即，出版社同志命我撰序说明原委。既然这套丛书标示书之小，序言当然也应以短小为宜。该说的都说了，就此搁笔吧。

非关《红楼梦》

——周绍良作《〈红楼梦〉研究论集》代序

舒 芜

“我从来说的是《红楼梦》，不是《石头记》。”——这是我写的对话体论文《谁解其中味？》里面的一句话。对话是这样的：

甲：所以很清楚，[《红楼梦》的]艺术形象里面，并没有什么四大家族的兴衰。……《红楼梦》实际上只写了一个贾府的兴衰，这才是合乎事实的说法。

乙：这是不用说的。不过说到贾府的兴衰，这就牵涉到后四十回的问题了。

甲：先不谈后四十回的问题。你知道我从来说的是《红楼梦》，不是《石头记》。……

（舒芜：《说梦录·谁解其中味？》）

这句话其实是老友周绍良先生说的。他是知名的《红楼梦》研究专家，我只是《红楼梦》的普通爱读者。我对各位“红学家”都很尊敬，却敬而难亲，因为他们学问都很高深，非我所能领解。只有绍良平昔所作关于《红楼梦》的论文，尽管同样专门，同样不易领解，却觉得气味上比较能够受入，虽然读过的并不多，也不曾认真细读。为什么会有此感觉，不曾深想。直到“文化大革命”中，我们一同下放文化部咸宁干校。同属于最末一批才勉强召回北京之列。那最后一段时光，管理上倒宽松起来，只剩下“一小撮”，原来七八个人挤住的一间，只住一个人，居住条件大为改善，还剩许多房间空锁着。绍良是炊事班副班长，我在他领导下管烧火，我们的房间又相近，常有机会闲谈。恰好毛泽东号召至少读五遍《红楼梦》，《红楼梦》成为时髦话题，我们也能够畅言无忌地谈。某次，不记得怎么引起，他说道：“我从来谈的是《红楼梦》，不是《石头记》。”一句话使我豁然开朗，顿时明白了我对他的《红楼梦》研究，为什么独能受入的原因。

我这个普通平凡的《红楼梦》读者，像千千万万普通平凡读者一样，是先读了一百二十回的《红楼梦》，喜欢它，特别喜欢它那黛玉死钗嫁的大悲剧结局，然后，才慢慢听说有《石头记》，有脂砚斋评语，有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

的问题，有高鹗所补后四十回的优劣真伪问题，等等。不管专家对于后四十回如何评价，我们总还是要读一百二十回的《红楼梦》，不想用未完本的《石头记》代替它。也听说有人抛开原来四十回而重续四十回的，至今为止，还没有看到成功的，并且不相信其为可能。这是普通平凡之见，然而也是牢固难破之见。我坚信，对于任何小说特别是成为传世经典的小说的评价，千千万万普通平凡读者，永远是最高最后的裁决人。当然，《石头记》也大大应该研究，但是只能包括在《红楼梦》研究之内，而不是用《石头记》否定《红楼梦》。我不知道这个见解上不上得了学术殿堂，我也无意求上，但是我不想改变。所以，听到绍良这样的大专家的话，不禁欣然有同心之感，也许绍良会认为我把他的话理解得太浅也顾不得了。

其实，我与绍良五十年的交谊中，与《红楼梦》研究有关的，也就是这么一点点。我没有认真做《红楼梦》研究，所以没有在这方面多向他请教。而且他的学识面极广，据我所知，敦煌学，佛学，碑志学，中国小说史研究，他都曾深入，著作等身，世所共见。特别是，集《红楼梦》研究与佛学于一身，二者“跨距”如此之大，我曾开玩笑说：真是“由色悟空”了。他还玩过邮票，玩过宜兴壶，玩过墨；别的方面不清楚，我知道他在专题藏墨方面已经

是名家，专藏年号墨，已经艺而进于道，出过两本有特色的专门论著。现在大家都知道王世襄先生以“大玩家”称，黄苗子先生品题为“玩物不丧志”，我看绍良同样足以当之。可惜我在这些方面都是外行，都没有资格与他“对话”。

那么，我们五十年的交谊，主要是哪些内容？以什么为基础呢？

细想起来，应该说，我们有“世交”关系作为基础。

现在什么时代了，还说什么世交不世交，岂不可笑？但是，这是确实的。

绍良是秋浦周氏。秋浦周氏自清季以来，与南通张氏并称“南张北周”（秋浦虽在江南，但周氏后来，主要生息繁衍于北方），为国内两大高门；而周氏之世泽绵长，于今未艾。我的外祖父马其昶（通伯）先生，以桐城派名家，曾被周府礼聘为宾师，其所著书《三经诂》《老子诂》即由秋浦周氏敬慈堂刊刻。后来还有桐城几位老先生相继到周府设帐。绍良还赶不上受教于我外祖父，但是家学风气的熏陶，使他非常熟悉桐城派的人、文、事、论，我们谈起来有个能相通的话题。先父方孝岳先生，与绍良令尊周叔迦先生，曾在佛学方面有所交流。这是我们“世交”关系之始。更重要的是，绍良论文能破桐城派之壁，对于至

今仍然唯知“天下之文章其在桐城乎”者，甚不谓然。这是最与我有同心的。历代桐城派作家，作为乡先辈，我都很尊敬，我承认桐城派在文学史上有过重要地位，应该认真研究；但是我个人不喜欢桐城派的力载程朱之道，特别不赞成至今仍然口口声声不离“天下之文章其在桐城乎”者，如果这才算是对桐城派的继承，我宁愿承认自己是桐城派的不肖子孙。我常向同乡说，孟子讥讽万章道：“子诚齐人也，知管仲、晏子而已矣。”夫管、晏皆是伟人，万章之言必称管、晏，犹为孟子所讥，我们如果被讥为“子诚桐城人也，知方、姚而已矣”，岂非更等而下之？我与绍良在这个基本趋向上相同，使我们的“世交”关系具有新内容，这才是我们五十年交谊的最可贵的基础。

绍良没有多接触新文学，但是他对新文学的双峰周氏兄弟，都很宗仰，而且议论常有独到，我就颇得教益。拙著《周作人的是非功过》里面，有这样的话：“周作人晚年许多读书笔记之类，常常通篇十之八九都是抄引古书，但加上开头结尾，加上引文中间寥寥数语的连缀点染，读起来正是一篇贯穿着周作人特色的文章，可谓古今未有的一种创体，当时曾被人讥为‘文抄公’，其实是很不容易做到的，也曾有追随学步者，一比起来高下就太悬殊了。”（《周作人的是非功过·以愤火照出他的战绩》）黄开发在《人在

旅途》中对这个问题有详细论证和发挥，但是他的一条注解云：“在八十年代以来的周作人研究中，舒芜在《周作人概观》（《中国社会科学》一九八六年第四期、第五期）一文里最早肯定周的抄书之作为古今未有的一种创体，他后来在别文章中继续申明这个观点。”（人民文学出版社“猫头鹰学术文丛”一九九九年版第145页）如果公开文字里我确如所云是第一个，实际上我却是得之于绍良。我一向不赞成对于周作人的所谓“文抄公”文章的笼统否定。有一次在小饭馆吃饭时与绍良谈起，我说：周作人从浩如烟海的书中抄出来的，恰恰都像他自己的文章，真所谓“六经注我”，这种功夫就谈何容易。绍良赞同，进一步说：“他把抄来的加上头，加上尾，中间加几句联络，就成了一篇好文章，真是古今未有的创体。”我立刻觉得大有提高。我只看到每段抄文如同周作人自己的文章，绍良进一步看到他把抄文连缀起来而成的创体，确实比我高明。于是我把“创体”云云直接用入论文，侥幸成为立此论者第一人。其实我是有所师承的。那次谈话，印象深刻。至今还记得是崇文门东大街一家湖南饭馆，绍良点的“水煮牛肉”，我第一次知道有这样的菜，是如此的美味。后来我想起周作人的“创体”文章，总是与水煮牛肉联系着，虽然文章风味与水煮牛肉的浓辣毫无共同之处。

我与绍良五十年交谊中，同下小馆的次数太多了。我自被划“右派”后，工资扣减一半，手头拮据，所以揩绍良的油居多。只有一次，我请他到我家来便餐。那是一九六六年，机关给我调整了宿舍，搬到崇文门外豆腐巷，居住条件略有改善。我高起兴来，邀请了绍良与老友柴德赓（青峰）来我家便餐。他们同出陈援庵先生门下，互相知名而不相识，我介绍他们相识。这是一九五七年“反右”以后我第一次在自己家里举办的“文酒之会”。那天他们谈得很高兴，饭后还下了围棋。临走，柴德赓说：“你这新居很有意思，我搭八路汽车来不用换车，以后可以常来。”他原来从北师大调到江苏师范学院，那时正借调回北京帮助陈援庵先生整理《旧五代史》，谁知这竟是我与他最后一面。不久，听说他被江苏师范学院叫回苏州去参加“文化大革命”，就断了消息。直到“文化大革命”后期，我与绍良同在文化部咸宁干校，他有机会回了一趟北京，参加了陈援庵先生追悼会。我问，见到柴青峰没有？绍良说，柴早已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去世了，是被江苏师范学院当作“文化大革命对象”首先抛出来，狠批恶斗之后，在劳动中拉大车时心脏病突发无救的。柴、周二位那次在我的豆腐巷新居初识，同时也就是诀别。其实那时批《海瑞罢官》、批《燕山夜话》已经开始，“文化大革命”狂飙已经吹起

来。我们却毫无预感，还以为不过是历次学术批判运动那样的规模，我们还谈着“清官贪官”之类的问题，并没有影响欢聚的高兴，真是“鱼游沸鼎之中，燕巢飞幕之上”似的糊涂了。

“文化大革命”起来，我与绍良同入牛棚，同下干校，同为最后北京确定不要的一小撮。只是由于干校结束，我们同被勉强招回。绍良已五十八岁，被动员提早两年退休，还说是退休工资折扣与正式六十岁退休的同样算，是特别优待。我则与另几位问题人物，不能信任做编辑工作的，一同放在校对科，暂时废物利用，等候再处理。那几年，绍良郁郁家居，我天天低头上下班。好在他当时的流水东巷住宅距离人民文学出版社不远，有空我便溜到他家，闲谈一阵，然后又是揩他的油去下小馆，真所谓相濡以沫。我是改革开放以后才恢复编辑部的工作。绍良则转入中国佛教协会，担任关键性领导要职，充分发挥他这方面的绩学长才，为赵朴初先生首席助手。我们并没有相忘于江湖，特别是，他年长于我，却以他来看我为多，甚至因为我当时住在地下室，他介绍我用负氧离子发生器来净化空气，还特地替我买了一座，挺沉重地亲手提着送来，使我非常感动。就是那一次，我请他下小馆，谈起周作人的“创体”文章的。

最近十多年，我们都迁移了住宅，相去越来越远，彼此又都年力日衰，相见机会很少了。绍良的团结湖新居和双旭花园新居，我都没有去过，因为不良于行，恐怕永远不可能去了。可是我们通信通电话不断，文章切磋不断。现在绍良要出版他的《红楼梦》研究论文集，命序于我。我当然不应该推辞，可是这个方面，我这个外行，又实在没有说话的资格。回想人民文学出版社古典部的老同人，聂绀弩、张友鸾、顾学颉、陈迥冬等俱已先后归道山，存者寥落，五十年交谊保持至今者，只有绍良与我而已。这中间可谈的事，比《红楼梦》研究为多。不如漫谈一番，且充代序。知堂自称只作“不切题”的序，此亦其创体也。

二〇〇二年九月四日

于碧空楼

目 录

《红楼梦》系年	(1)
论《红楼梦》后四十回与高鹗续书	(90)
略谈《红楼梦》后四十回哪些是曹雪芹原稿	(112)
程、高劣笔	(146)
“雪芹旧有《风月宝鉴》之书”	(153)
被删去的檀云的故事	(166)
彩霞、彩云	(170)
《寿怡红群芳开夜宴》图说	(174)
试论“黛玉葬花”	(181)
林四娘故事之缀合与比勘	(193)
《红楼梦》里的肴饌	(201)
《红楼梦》中引古人诗句	(208)
《红楼梦》所记歇后语	(215)
《红楼梦》中的“西洋机括”建筑	(218)
灯谜	(221)
贾府的钟和表	(226)
木樨香露和玫瑰清露	(235)

自行人、酒令儿与泥人儿的戏、泥捏小像	(238)
沅子小壶儿	(246)
天香楼	(248)
记“紫雪轩”	(249)
谈“本衙藏板”	(253)
大观园模型记	(257)
关于曹雪芹的卒年	(261)
再谈曹雪芹的卒年	(268)
关于曹雪芹传说的考证	(280)
敦诚《挽曹雪芹》诗新笺	(286)
《〈红楼梦〉研究论集》后记	(298)

《红楼梦》系年

《红楼梦》叙事的年月次序，是相当有条理的。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在创作上的认真功夫。过去大梅山人（姚燮）评点《红楼梦》时，他就在每回的尾批上注明“此回是某年某月事”，这对读者是有一定帮助的。但这只是一点提醒作用，并未真正地把《红楼梦》故事排比一下，使故事与时间和书中人物的年纪联系起来，使读者在阅读时更有一个清醒的轮廓。过去还有苕溪渔隐（范锴）写过一篇《槐史编年》，附在他的《痴人说梦》里，编写颇为简略，可惜流传不广，很少有人能看到。近来周汝昌同志在他的《红楼梦新证》中有一篇《红楼纪历》，也是系年性质，不过他只对《红楼梦》中某些岁月可以编为年表的胪举出来，而没把故事经过大略编入，而且是以《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做底本的，称为《石头纪历》倒更恰切些。

现在所以要给《红楼梦》编一年表，主要我个人认为《红楼梦》所给人们的影晌，是由这一百二十回本产生的。为真正给读者以参考和帮助，须要把这一百二十回中故事，大致择出，排比起来，使人们更清楚地了解到每一故事发